附件1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食用农产品抽验依据是GB 23200.8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500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法》、NY/T 761-2008《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、有机氯、拟除虫菊酯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多残留的测定》、GB/T 20769-2008《水果和蔬菜中450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/T 5009.144-2003《植物性食品中甲基异柳磷残留量的测定》、GB/T 5009.20-2003《食品中有机磷农药残留量的测定》、GB/T 5009.102-2003《植物性食品中辛硫磷农药残留量的测定》、GB 23200.19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阿维菌素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》、GB/T 20770-2008《粮谷中486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

SN/T 1982-2007《进出口食品中氟虫腈残留量检测方法 气相色谱-质谱法》、GB/T 21312-2007《动物源性食品中14种喹诺酮药物残留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》、GB/T 22286-2008《动物源性食品中多种β-受体激动剂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》、GB 23200.92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源性食品中五氯酚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质谱法》、GB/T 21316-2007《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》、农业部1077号公告-1-2008《水产品中17种磺胺类及15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/T 20366-2006《动物源产品中喹诺酮类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/T 21311-2007《动物源性食品中硝基呋喃类药物代谢物残留量检测方法 高效液相色谱/串联质谱法》、农业部783号公告-1-2006《水产品中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/T 21317-2007《动物源性食品中四环素类兽药残留量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与高效液相色谱法》(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)、GB/T 22338-2008《动物源性食品中氯霉素类药物残留量测定》、GB/T 19857-2005《水产品中孔雀石绿和结晶紫残留量的测定》、SN/T 3235-2012《出口动物源食品中多类禁用药物残留量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》、农业部1031号公告-2-2008《动物源性食品中糖皮质激素类药物多残留检测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SN/T 3725-2013 《出口食品中对氯苯氧乙酸残留量的测定》、GB/T 23381-2009《食品中6-苄基腺嘌呤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》、GB/T 20763-2006《猪肾和肌肉组织中乙酰丙嗪、氯丙嗪、氟哌啶醇、丙酰二甲氨基丙吩噻嗪、甲苯噻嗪、阿扎哌隆、阿扎哌醇、咔唑心安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、GB 5009.15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》、GB 5009.1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》、GB 5009.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》等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食用农产品检验项目包括甲拌磷、甲胺磷、克百威、三唑磷、多菌灵、氧乐果、丙溴磷、毒死蜱、辛硫磷、水胺硫磷、腐霉利、啶虫脒、氟虫腈、土霉素、金霉素、多西环素(强力霉素)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、氧氟沙星、培氟沙星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氟苯尼考、氯霉素、孔雀石绿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地西泮、地塞米松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吡唑醚菌酯、氯丙嗪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等。

二、糕点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糕点抽验依据是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9]5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(第二批)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等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糕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富马酸二甲酯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纳他霉素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霉菌等。

三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/T 27588-2011《露酒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及其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铅(以Pb计)、甲醇、氰化物(以HCN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等。

四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抽检依据是GB /T 11765-200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油茶籽油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油茶籽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并[a]芘、丁基羟基茴香醚（BHA）、二丁基羟基甲苯（BHT）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等。

五、蔬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蔬菜制品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蔬菜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NaNO2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三氯蔗糖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纽甜、阿斯巴甜、二氧化硫残留量等。